

2024年度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主管全市人力资源配置和社会保障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

（一）组织实施人力资源规划、监督检查、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二）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统筹城乡的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三）负责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完善职业资格制度，负责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

（四）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五）组织实施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管理、博士后管理等人才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六）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

（七）组织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和研究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八）对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实施行政监督，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设置9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财务与资金基金监督股、就业创业促进股（市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职业能力建

设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人才服务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养老与失业保险股（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股）、工伤保险股（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办公室）、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劳动关系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东省鹤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鹤山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院、鹤山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84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3.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8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732.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24.1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8.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1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47.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84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1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62
总计	30	27,852.17	总计	60	27,852.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847.66	27,844.91	0.00	0.00	0.00	0.00	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4	29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93.84	29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3.84	29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2.45	26,730.05	0.00	0.00	0.00	0.00	2.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99.31	2,99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679.86	67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6.39	11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19.65	21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12.57	81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47.94	24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09.82	60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3.09	31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3.80	3,40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68	20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06	4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5	18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97	9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73.00	2,8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	1.1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7	就业补助	856.52	854.12	0.00	0.00	0.00	0.00	2.4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825.76	823.36	0.00	0.00	0.00	0.00	2.4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76	3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36	5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36	5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49.35	19,04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06.50	70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342.85	18,34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0	36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0	36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16	16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16	16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7	5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78	9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4.11	32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11	2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88	32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88	32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11	15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77	17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38	0.03	0.00	0.00	0.00	0.00	0.35
22999	其他支出	0.38	0.03	0.00	0.00	0.00	0.00	0.35
2299999	其他支出	0.38	0.03	0.00	0.00	0.00	0.00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847.41	2,652.47	25,194.9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4	0.00	293.8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93.84	0.00	293.84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3.84	0.00	293.8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85	0.16	0.6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5	0.16	0.6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5	0.16	0.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2.45	2,156.27	24,576.18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99.31	1,626.61	1,372.71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679.86	679.86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6.39	0.00	116.39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19.65	162.21	57.44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12.57	625.15	187.42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47.94	159.39	88.55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09.82	0.00	609.82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3.09	0.00	313.0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3.80	529.66	2,874.1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68	207.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06	49.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5	181.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97	90.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73.00	0.00	2,873.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	0.00	1.1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7	就业补助	856.52	0.00	856.52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825.76	0.00	825.76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76	0.00	30.7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36	0.00	55.36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36	0.00	55.36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49.35	0.00	19,049.35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06.50	0.00	706.5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342.85	0.00	18,342.8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0	0.00	368.1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0	0.00	368.1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16	167.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16	167.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7	52.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78	98.7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4.11	0.00	324.11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11	0.00	24.11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4.11	0.00	4.11	0.00	0.00	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88	328.8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88	328.8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11	157.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77	171.7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13	0.00	0.13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3	0.00	0.13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13	0.00	0.1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84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3.84	293.8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85	0.8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730.05	26,730.0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7.16	167.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4.11	324.1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8.88	328.8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3	0.03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44.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844.91	27,844.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35	4.3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7,849.26	总计	64	27,849.26	27,849.2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844.91	2,652.47	25,192.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4	0.00	293.84
20132	组织事务	293.84	0.00	293.8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3.84	0.00	293.84
205	教育支出	0.85	0.16	0.69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5	0.16	0.69
2050803	培训支出	0.85	0.16	0.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0.05	2,156.27	24,573.7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99.31	1,626.61	1,372.71
2080101	行政运行	679.86	679.86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6.39	0.00	116.39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19.65	162.21	57.4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12.57	625.15	187.4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47.94	159.39	88.55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09.82	0.00	609.8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3.09	0.00	313.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3.80	529.66	2,874.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68	207.6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06	49.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5	181.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97	90.97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73.00	0.00	2,873.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	0.00	1.14
20807	就业补助	854.12	0.00	854.1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823.36	0.00	823.3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76	0.00	30.76
20808	抚恤	55.36	0.00	55.36
2080801	死亡抚恤	55.36	0.00	55.36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49.35	0.00	19,049.35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06.50	0.00	706.5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342.85	0.00	18,342.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0	0.00	368.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0	0.00	36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16	167.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16	167.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7	52.9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2	15.4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78	98.7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4.11	0.00	324.11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11	0.00	24.11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4.11	0.00	4.11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00	0.00	2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00.00	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88	328.8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88	328.8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11	157.1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77	171.7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3	0.00	0.03
22999	其他支出	0.03	0.00	0.03
2299999	其他支出	0.03	0.00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0.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62
30101	基本工资	323.44	30201	办公费	13.56
30102	津贴补贴	602.84	30202	印刷费	1.76
30103	奖金	429.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2
30107	绩效工资	124.90	30205	水费	1.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95	30206	电费	14.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97	30207	邮电费	10.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2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4	30211	差旅费	0.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7.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4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4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6
30302	退休费	256.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9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17.85		公用经费合计	13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6	0.00	5.46	0.00	5.46	0.29	5.76	0.00	5.46	0.00	5.46	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总收入27,852.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7,847.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844.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949.13万元，增长2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社局2024年度就业方面增加就业创业贴息补贴，人才方面追加下达个人补贴、技能人才和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资金，2024年度一名在编人员调离，一名在编人员转为退休人员，基本支出减少；二是社保局2024年度城乡养老财政补助同比增加2888.82万元，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缺口资金同比增加2273万元，清偿金鹤城信资金同比增加406万元；三是就业中心2024年度就业管理事务经费增加9.98万元，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和服务补助增加8.07万元，鹤山市人力资源生态园建设费用增加13.92万元；四是仲裁院2024年度一名在编人员调离，人员经费相应减少，专职仲裁员专项经费、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办案补贴经费等专项资金较上年度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万元，增长321.5%。主要变动情况：人社局2024年度发放一笔创业带动就业补贴失败退回，其他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总支出27,852.1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7,847.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652.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77万元，下降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社局2024年度一名在编人员调离，一名在职人员退休，社保局调出2人，调入1人，1名在职人员退休，仲裁院调出1人，中心1名在职人员退休，工资福利及其它支出相应减少；二是坚持过“紧日子”，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25,19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26万元，增长3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社局2024年度就业方面增加就业创业贴息补贴支出，人才方面追加下达个人补贴、技能人才和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资金；二是社保局2024年度城乡养老财政补助同比增加2888.82万元，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缺口资金同比增加2273万元，清偿金鹤城信资金同比增加406万元；三是就业中心2024年度就业管理事务经费增加9.98万元，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和服务补助增加8.07万元，鹤山市人力资源生态园建设费用增加13.92万元，业务工作经费、龙州劳务协作对接经费增加6.29万元；四是仲裁院2024年度新增专项劳动关系协商调解经费支出，专职仲裁员专项经费、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办案补贴经费、辅助人员经费等较上年度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7,844.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844.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949.13万元，增长2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社局2024年度就业方面增加就业创业贴息补贴，人才方面追加下达个人补贴、技能人才和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资金，2024年度一名在编人员调离，一名在编人员转为退休人员，基本支出减少；二是社保局2024年度城乡养老财政补助同比增加2888.82万元，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缺口资金同比增加2273万元，清偿金鹤城信资金同比增加406万元；三是就业中心2024年度就业管理事务经费增加9.98万元，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和服务补助增加8.07万元，鹤山市人力资源生态园建设费用增加13.92万元；四是仲裁院2024年度一名在编人员调离，人员经费相应减少，专职仲裁员专项经费、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办案补贴经费等专项资金较上年度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7,844.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844.9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089.57万元，增长8.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社局2024年度就业方面增加就业创业贴息补贴，人才方面追加下达个人补贴、技能人才和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资金；二是社保局2024年城乡养老补助资金年初预算只包含了年初预算公开时上级下达的两笔补助资金，而决算支出包含了年度下达的全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上级补助资金，清偿金鹤城信企业养老保险基金专项资金由于提前清偿了2025年资金406.5万元，导致决算支出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缺口资金因基金累计结余充足进行调减，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丧葬费决算只包含我局1名退休人员的丧葬费和抚恤金支出，比预算数减少123.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7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7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45万元，下降7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46万元，完成预算5.46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6万元，下降79.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99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46万元，完成预算5.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8万元，下降40.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9万元，完成预算0.2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9万元，下降72.9%。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6万元，占94.9%；公务接待费支出0.29万元，占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4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执法、应急通信，公务出行等产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调研工作、检查等工作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次，接待人数共43人。主要包括上级有关部门开展社保工作调研、业务督导检查和跨地区其他部门到我单位交流学习、开展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6.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82万元，下降0.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因工作调动，本部门2024年人员发生变化；二是本部门坚持过“紧日子”，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维护费等支出较上年减少；三是2024年度人社局细化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资金对应细化后的经济科目支出，纳入行政经费统计范围的经济分类增加，不再全在“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中反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4.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9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1.8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4.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4.1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执行，单位日常工作开展；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5个，二级项目50个，共涉及资金24729.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15%。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2024年，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十三届六次、七次全会工作安排，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奋勇争先，为鹤山争创全国工业百强县、争当广东县域高质量发展排头兵贡献人社力量。

（一）坚持就业优先、突出重点，高质量就业更加充分。积极贯彻3.0版“促进就业九条”和“稳就业十六条”，截至12月底，城镇新增就业8359人，促进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4634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366人，均超出年度目标的20%以上；发放各类就业创业补贴895.59万元，惠及企业737家次、各类扶持人员3482人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799万元。二是就业服务更加精准。作为江门唯一入选实施省级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的县（市、区），建设省级零工市场1个、政府主导建设就业驿站6个，与市场主体合作共建就业驿站7个，将就业专场招聘会开到乡镇市集、商圈，开展“家门口”就业服务巡回招聘活动8场次，

为基层群众提供“家门口”就业服务。桃源镇就业驿站工作成功入选全省人社系统2024年度“百千万工程”典型案例。三是供需对接更富成效。搭建优质供需对接平台，开展了“南粤春暖”、粤桂劳务协作等各类型招聘活动共32场，提供岗位超3万个，现场达成初步就业意向9900多人次。搭建政校企人才对接交流平台，组织我市44家重点企业到华南理工大学、湖北大学和武汉科技大学等高校开展城市推介与人才招引工作。四是就业帮扶更为深入。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提供跟踪服务累计1.48万人次，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54万元，涉及445人次。联合市妇联成立“妈妈岗”孵化基地，以“非遗体验+技能培训+灵活就业”的模式，推出13期女性就业创业公益课程。五是人力资源动能充分释放。依托中欧（江门）合作区鹤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引进10家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共开展各类人力资源相关活动20场，服务企业数累计423家次，带动就业人数累计3744人。指导成立鹤山市人力资源协会，规范人力资源服务秩序和行业发展。

（二）坚持覆盖全民、稳健运行，社会保障能力持续增强。一是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基本养老保险提质增效。截至12月底，企业养老保险缴费人数15.78万人，同比增加0.74万人；失业保险缴费人数15.17万人，同比增加1.2万人；工伤保险缴费人数为17.3万人；机关养老保险缴费人数为0.91万人；城乡养老缴费人数为3.75万人。二是全面推进社保制度改革。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稳妥有序做好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实施的各项准备工作。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健康平稳运行。

三是全面落实各项社保待遇。全面落实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保待遇18.42亿元，同比增长7.06%。为2775名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33.3万元，实现应缴尽缴。四是全面打造便捷人社服务。推进人社更多事项“跨省通办”“全省通办”，175个事项实现全流程网办，93个事项实现“即来即办”“秒批秒办”，85项人社业务实现“跨省通办”，95项业务“全省通办”，55项业务“全市通办”。社保“镇村通”工程以及自助终端配备实现镇村全覆盖。推行“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退休一件事”和“教育入学一件事”。加强工伤保险服务协议管理，实现工伤保险医疗费用联网结算。五是全面加强社保风险防控。扎实开展鹤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强基固本阶段工作，积极开展打击违规单项参加工伤保险专项行动，制定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和养老保险“休眠账户”处理办法，健全多发错发待遇追回机制，维护社保基金安全。

（三）坚持引用留育、优化服务，人事人才工作稳步推进聚焦制造业当家、“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工作部署，培育产业人才、实用人才，人才工作在3月份的鹤山市组织系统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一是搭建平台引人才。新增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家、广东省博士工作站1家，全市新增博士人才27人。举办校企人才对接会3场，促成五邑大学与天山金属签订技术合作协议、与欣龙隧道共建实习生基地。二是规范管理用人才。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出台相关文件，严明干部人事工作纪律。公开招聘了教育系统人员209人，卫健系统人员27人，“三支一扶”人员17人。三是提升服务留人才。建立市镇联动及企业走访清单，开展精准服务，实地走访重点企业160家次，新增高层次

人才225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28%。提供全方位贴心服务，协调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转学116人次；兑现各类人才补贴1212.2万元，惠及博士人才、产业工程师、高校毕业生等近1700人。四是加强培训育人才。加强技能人才培养。以“三项工程”为抓手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全市开展“粤菜师傅”培训279人次，“广东技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4807人次，“南粤家政”培训1348人次。开展“一企一案”“一园一策”培训服务741人次。新增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备案179人。推动企业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建设，新增高技能人才1350人次。实施产业工程师集聚计划，举办产业工程师沙龙4期，新增专技人才1529人，其中产业工程师336人。2024年，欣龙隧道陈国昌获评广东省特级技师，成为鹤山市首位特级技师。

（四）坚持创新机制、多管齐下，劳动关系保持和谐稳定。一是实施“护薪+”聚和提升行动。源头化解风险隐患，开展劳资隐患情况摸排、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检查等专项行动，落实对用人单位的常规监察和建筑施工企业的行业监管，累计检查在建工程项目93家次、用人单位139户，涉及劳动者超1.1万人，全力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截至12月底，接收“全国欠薪线索处置平台”线索1540条，办结1470条，办结率95%；接收12345政府服务事项3398条，按期回复率100%。作出行政处罚3宗，向公安部门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案件11宗，累计为1600多名劳动者追回工资金额超3000万元。二是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行“信用+矛盾纠纷调解”应用场景模式，引入“信用+”多元力量，建立健全联合惩戒、纠纷排查化解、普法宣传服务三大机制。全力推进大湾区和谐劳动关系改革创新试点工作，开展基层调解组织“智慧+”全

覆盖行动，率先在江门地区推行“云仲裁”模式，制定人社领域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设立8个劳动关系公共服务载体，打造分层分类“劳动关系产品超市”，以稳定的劳动关系推动中欧合作区经济快速发展，成功带动市劳动人事争议三方联合调解中心于5月获得省级“百家金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紧张，影响项目支付进度，我部门对可能存在的影响支出进度的客观困难分析研判不足，导致未完成全年支出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一）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推动项目资金落地，加快支出进度。

（二）压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预算支出责任主体责任，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主体意识，认识保证预算支出及时的紧迫性，激发各股室主观能动性，主动发现问题，积极寻求解决方案，确保预算执行进度。

（三）细化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到位率，实行全面滚动项目库管理，做实做细项目预算编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的严谨性和可控性。

（四）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